

股票简称：上海家化

股票代码：600315

编号：临 2020-029

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投资理财情况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大型商业银行
- 委托理财金额：本年度单日最高本金余额 24.65 亿元
-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：银行理财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：不定期
- 履行的审议程序：经公司七届七次董事会批准
- 投资收益：截至公告日，公司 2020 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共实现投资收益 5,833 万元。

一、委托理财概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目的：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。

（二）资金来源：自有流动资金。

（三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：

经公司七届七次董事会批准，2020 年度公司拟进行总额不超过 25 亿元人民币的投资理财项目，即任一时间点投资本金余额不超过 25 亿，其中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本金较安全的稳健型理财产品。

截至 2020 年 7 月 22 日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如下：

受托方名称	产品类型	产品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	预计年化 收益率	预计收益金额 （万元）	产品期限（天）	收益类型	结构化安排	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步步生金 8699	15,000	3.40%	届时按实际持有 期限计算	灵活期限	非保本浮动 收益	无	否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共赢稳健天天利	5,000	2.33%	届时按实际持有 期限计算	灵活期限	非保本浮动 收益	无	否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共赢稳健 91 天（尊享）	20,000	3.75%	186.99	91	非保本浮动 收益	无	否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永乐 3 号 180 天	30,000	3.96%	585.86	180	非保本浮动 收益	无	否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永乐 3 号 180 天	20,000	3.91%	385.64	180	非保本浮动 收益	无	否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永乐 3 号 180 天	20,000	3.76%	370.85	180	非保本浮动 收益	无	否

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永乐3号180天	20,000	3.71%	365.92	180	非保本浮动收益	无	否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机构盈半年盈	26,500	3.50%	462.48	182	非保本浮动收益	无	否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机构理财九久盈	20,000	3.60%	540.49	274	非保本浮动收益	无	否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财富班车4号	10,000	3.90%	192.33	180	非保本浮动收益	无	否
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利多多悦盈利90天	20,000	3.85%	189.86	90	非保本浮动收益	无	否
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银行理财产品	1829号企业定制产品	20,000	3.90%	269.26	126	非保本浮动收益	无	否

（四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

根据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投资理财的资金主要用于购买本金较为安全的稳健型理财产品。

本次委托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，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投资理财的审批流程及管理流程，以保证资金安全、有效。

二、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

2020年7月22日，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一笔《中国光大银行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协议书》到期，本次委托理财本金2亿元，获得投资收益389万元，截止2020年7月22日，公司2020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共累计实现投资收益5,833万元。

本次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条款如下：

- 1、产品名称：中国光大银行机构理财“半年盈”产品
- 2、发行人/管理人：中国光大银行
3. 受托管理资产托管银行：中国光大银行
- 4、产品类型：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
- 5、预期年化收益率：3.9%
- 5、相关费用

申购费用：本产品无申购费用

银行管理费：本产品银行收取投资管理费，投资管理费率不高于1.50%（年化）

托管费：本产品托管人收取托管费，托管费率不高于0.05%（年化）

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：银行存款、货币市场工具、债券类产品、其他固定收益类资产、新股申购等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针对委托理财项目，依据风险管理目标，为防范市场、流动性、信用、操作、法律、内部控制等风险，制定了相应的风险管理制度及流程。公司严格选择办理理财产品的银行，对理财产品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，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，公司将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，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。

三、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

（一）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人为国有控股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。

（二）受托方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。如有关联关系，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办理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

公司董事会将对受托方、资金使用方等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、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，以及相关的调查。如果受托人为已上市金融机构的，免于上述尽职调查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	2019年12月31日	2020年3月31日
总资产	11,147,492,536.31	11,167,831,246.46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,285,750,063.60	6,330,199,321.70
总负债	4,861,742,472.71	4,837,631,924.76
	2019年1-12月	2020年1-3月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	748,756,914.22	340,375,610.57

净额		
----	--	--

公司委托理财本金单日最高余额占 2019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39.21%；占 2020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的比例为 38.94%。

2020 年 1 月-7 月 22 日,本年度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实现投资收益约 5,833 万元。

公司开展委托理财投资计划,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,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,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根据相关会计准则,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“交易性金融资产”,取得理财收益计入“投资收益”科目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属于非保本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,但金融市场波动较大,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、政策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。

六、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

上述投资理财事项已经公司七届七次董事会批准,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,同意上述议案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,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,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。公司本次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,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,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,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,不存在损害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因此,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。

七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本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理财产品类型	期初本金余额	实际投入金额	实际收回本金	实际收益	尚未收回本金金额
1	银行理财产品	190,000	326,500	290,000	5,833	226,500
合计		190,000	326,500	290,000	5,833	226,500
本年度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					246,500	
本年度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/最近一年净资产 (%)					39.2	
本年度委托理财累计收益/最近一年净利润 (%)					10.5	
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	246,500	
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					3,500	
总理财额度					250,000	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23日